西域旅游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股份减持计划的预披露公告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新疆昆仑投资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 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持有西域旅游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股份 12,853,221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8.29%)的股东新疆昆仑投资发展合伙企业(有 限合伙)(以下简称"昆仑投资"),计划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 的3个月内以集中竞价方式或者大宗交易方式合计减持本公司股份不超过 4,65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3%)。

公司于近日收到股东昆仑投资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的告知函》,现将 情况事项公告如下:

一、股东的基本情况

- 1、股东名称:新疆昆仑投资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2、股东持股情况: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昆仑投资持有公司12,853,221股股 份,占公司总股本的8.29%。

二、本次减持计划主要内容

- 1、减持原因: 经营需要
- 2、股份来源:通过司法拍卖竞得
- 3、减持数量和比例:按照目前公司总股本,昆仑投资预计所减持股份数量合 计将不超过 4,650,000 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3%(若此期间公司有送股、 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股份变动事项,应对该数量进行相应调整)。

4、减持方式:

昆仑投资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持有的公司股份不超过 1,550,000 股(占公司 总股本比例 1%)和/或以大宗交易方式减持持有公司股份不超过 3, 100, 000 股(占 公司总股本比例 2%)。本次累计减持不超过 4,650,000 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 本的 3%。

采取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的,在任意连续九十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一;采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在任意连续九十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

- 5、减持期间:通过集中竞价、大宗交易方式进行减持的,减持期间自公告之 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三个月内。
 - 6、价格区间:根据减持时二级市场价格而定。

三、相关承诺及履行情况

本次减持事项不会违反昆仑投资此前已披露的相关承诺。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昆仑投资未出现违反承诺的行为。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8 号——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第十五条、十六条的相关规定,昆仑投资通过司法拍卖受让股票后六个月内不得减持。昆仑投资严格遵守了相关规定。

昆仑投资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8 号——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第五条规定的情形。

四、相关风险提示

- 1、上述股东将根据市场环境、公司股价等情况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具体减持时间、减持数量、减持方式及减持价格等存在不确定性。
- 2、上述股东在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8 号——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3、上述股东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计划实施不会导致 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股权结构及持续性经营产生影响。
- 4、本次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董事会将持续关注上述股东股份减持计划实施的进展情况,并督促其合规减持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新疆昆仑投资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西域旅游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2月9日